

臺北市112學年度「聽語障特教知能」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112學年度特殊教育知能研習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教師於授課時能適當運用嗓音，平日進行妥善保養，除能維持教學品質外，也能避免長期使用不當造成之疾病，並了解如何協助聽語障學生進行發聲之訓練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（以下簡稱聽資中心）。

肆、研習時間：113年5月3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：30至4：30。

伍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。（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320號）

陸、研習內容：

日期 時間	5/31(五)	講師
下午1：30-4：30	教師嗓音保養及嗓音治療	洪蕙婷 語言治療師

柒、研習對象：本場次名額共30名，如遇額滿時依下列順序錄取。

- 1 臺北市聽障教育專業教師（市立啟聰學校及聽障重點學校）。
- 2 本市聽障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團隊成員。
- 3 對於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捌、報名資訊：即日起至5月28日（星期二）止，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登錄報名，並自行至網站查詢錄取狀況。

玖、備註：

- 一、參加本研習之教師請學校准予公假，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二、參與教師請於研習結束5日後，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查詢研習時數。
- 三、如欲申請特殊需求（如手語翻譯、聽打或無障礙服務），請於報名時聯繫承辦人，以利會場安排。
- 四、本校無法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往。

公車：重慶幹線（原601）、302、304、223（啟聰學校站）。

捷運：大橋頭站或圓山站。（再步行約15分）

五、配合本校校園安全政策，進入校園須主動告知入校原因，並配合門口警衛登記/核對人員姓名。

六、本案後續相關事宜請逕洽聽資中心行政規劃組呂芳慈老師

電話：(02)2592-4446 轉604、信箱：2033@tmd.tp.edu.tw